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文學院 3207-1 專業教室管理及借用要點

109 年 11 月 16 日本院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110 年 5 月 5 日本院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通過

110 年 6 月 2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8 次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院為充分運用及有效管理 3207-1 專業教室(以下簡稱本教室)，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教室之管理事宜，委由本院語言與文化學士原住民專班(以下簡稱語文班)管理；教室內之設備器材，由語文班與本院共同維護及更新。
- 三、本教室主要供語文班之教學優先使用，其餘時段得提供校內、校外單位為教學、學術研究等有關用途之借用。
- 四、校內單位借用程序如下：
 - (一) 向語文班洽詢借用時段。
 - (二) 使用日期二週前填具借用申請單並檢附相關資料，經語文班同意後，於使用日一週前繳清費用後，方得完成借用程序。
 - (三) 校內單位自行辦之無收費且無其他經費來源之活動，得免收費。若為與校外單位合辦或委辦之考試或活動等，將比照校外單位申請及收費。
- 五、校外單位借用程序如下：
 - (一) 向語文班洽詢借用時段。
 - (二) 使用日期一個月前出具公文，經語文班與本院核准借用後，填具借用申請單並繳清費用後，方得完成借用程序。
- 六、借用時段及收費標準如下(費用均已含營業稅)：
 - (一) 本教室借用分三時段，分別為(A)8:10-12:00、(B)13:30-17:20、(C)18:00-21:50，平日白天每一時段收費 2,000 元(內含使用費\$1500、清潔費\$200 及水電費\$300)，夜間及例假日每一時段收費 2,400 元(內含使用費\$1700、清潔費\$300 及水電費\$400)。借用單位若欲申請收費減免優惠，須簽請核示。
 - (二) 依本校空間分配及管理要點規定，前項收費之 30%提撥予管理單位，即提撥 30%予語文班。
 - (三) 本教室以使用原有設備為原則，額外軟、硬體設備由借用單位自行準備；如需廠商協助安裝軟、硬體，安裝費用由廠商另行計價。
 - (四) 夜間及例假日借用須另行支付值班人員費用。
- 七、借用單位應遵守下列規定：
 - (一) 教室佈置應事先徵得語文班及本院同意，並遵守著作權法及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規定。
 - (二) 借用單位應維護場地整潔及妥善使用設備，借用完畢後應回復原狀，並關閉電燈、冷氣及電腦等相關設備。如有損壞，須負賠償責任。
 - (三) 借用單位不得逕自將場地轉予他人使用或變更活動內容。
 - (四) 已完成借用程序後，如須更動或取消借用，應於原預定使用日前三天，辦理更動或取消借用程序，否則所繳費用概不退還。
 - (五) 借用單位如有違背上述規定，得隨時中止教室借用，爾後並停止受理該單位之借用申請。
- 八、本要點經本院院務會議及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文學院 3207-1 專業教室借用申請單

借用單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內單位 請檢附活動之相關文件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外單位 請檢附公文)		
申請人		電 話	
借用單位 主管簽章	校外單位免填	參與人數	
活動名稱			
借用時間	自 年 月 日 (星 期)	時 分	
	至 年 月 日 (星 期)	時 分	
說 明	<p>一、校內單位借用申請須於二週以前填具本申請單並檢附相關資料，經語文班同意並於使用日一週前繳清費用後，方得完成借用程序。校外借用申請須於一個月前出具公文，經語文班與本院核准借用後，填具借用申請單並繳清費用後，方得完成借用程序。</p> <p>二、教室佈置應事先徵得語文班及本院同意，並遵守著作權法及智慧財產權等相關規定。</p> <p>三、借用單位應維護場地整潔及妥善使用設備，借用完畢後應回復原狀，並關閉電燈、冷氣及電腦等相關設備。如有損壞，須負賠償責任。</p>		
收費標準	<p>請借用單位覈實勾選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平日白天 \$2,000 元 x __時段 = _____元 時段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B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夜間及例假日 \$2,400 元 x __時段 = _____元 時段：<input type="checkbox"/>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B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C</p> <p> ◆夜間及例假日借用須另行支付值班人員費用。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免收費：校內單位自行辦之無收費且無其他經費來源之活動，得免收費。若為與校外單位合辦或委辦之考試或活動等，將比照校外單位申請及收費。</p> <p>一、本教室借用分三時段，分別為 (A)8:10-12:00、(B)13:30-17:20、(C)18:00-21:50，平日白天每一時段收費 2,000 元(內含使用費\$1500、清潔費\$200 及水電費\$300)，夜間及例假日每一時段收費 2,400 元(內含使用費\$1700、清潔費\$300 及水電費\$400)。</p> <p>二、本教室以使用原有設備為原則，額外軟、硬體設備由借用單位自行準備；如需廠商協助安裝軟、硬體，安裝費用由廠商另行計價。</p>		
費用合計			
審核結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借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借用，原因：		
承辦人		語文班主任	
院長		出納組 (收款人)	